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金洲慈航

公告编号：2018-22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要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会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38,200,325.38	2,813,870,684.75	5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008,422.51	108,404,284.06	-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231,840.69	84,827,829.16	-3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3,527,704.15	244,411,900.26	-46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0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0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1.16%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641,986,694.08	36,076,338,579.81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17,997,214.28	9,419,884,463.87	1.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97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33,585.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76.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1,501.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43,776,581.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4%	786,676,724	452,953,020	质押	769,023,704
中融（北京）资管—杭州银行—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9.39%	199,412,750	199,412,750		
盟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9%	182,410,654	182,410,654	质押	182,410,65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8%	156,703,438	75,961,056	冻结	156,703,43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15,790,6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2,421,134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信惠 5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9%	10,508,713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华昇 8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2%	8,918,100			
池连安	境内自然人	0.42%	8,846,000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信惠 37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1%	8,676,66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33,723,704	人民币普通股	333,723,70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742,382	人民币普通股	80,742,38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7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90,6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421,134	人民币普通股	12,421,134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 信惠 5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508,713	人民币普通股	10,508,713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华昇 8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9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8,918,100
池连安	8,8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46,000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 信惠 37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676,665	人民币普通股	8,676,665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金二十二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1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49,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金十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9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中融（北京）资管-杭州银行-中海晟融（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盟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前10名股东中，池连安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持有待回购股份1,170,000股。报告期内约定购回初始交易股份数量1,170,000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待回购股份1,170,000股，报告期内未发生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8-3-31 (单元: 元)	2017-12-31 (单位: 元)	增减幅度	说明
应收利息	318,311,982.65	218,860,204.86	45.44%	主要是丰汇租赁委贷项目计提的利息未到合同约定的收息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016,233,264.58	5,713,012,065.41	40.32%	主要是委托贷款资产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640,127.38	27,114,995.30	-71.82%	支付了上年度绩效奖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477,014,138.36	3,592,446,905.26	108.13%	主要是丰汇租赁发行的应付短期融资债券
长期借款	2,592,652,134.07	3,956,604,164.54	-34.47%	部分长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00,500,000.00	930,600,000.00	136.46%	丰汇租赁增加非公开发行债务融资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854,981.01	-959,308.91	-197.6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利润表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增减幅度	说明
营业收入	4,338,200,325.38	2,813,870,684.75	54.17%	公司规模扩大导致业务增长
营业成本	4,152,713,729.37	2,600,052,936.52	59.72%	收入增加, 成本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	8,878,787.37	6,676,991.25	32.98%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增加导致附加税增加
财务费用	18,264,684.06	48,546,971.10	-62.38%	汇兑溢价冲减的财务费用所致
投资收益	25,211,235.44	18,245,634.54	38.18%	联营企业股权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4,849,852.07	33,931,495.20	32.18%	当期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7金洲01”2018年付息，详见巨潮资讯网《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7金洲01”2018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8-06。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7 金洲 01” 2018 年付息	2018 年 04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7 金洲 01”2018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8-06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